

茶:被引爆的流行(上)

◆ 刘永峰

葡萄牙公主

1662年5月13日,在英国南端朴茨茅斯海港外的洋面上,一支由十四艘英国军舰组成的威风凛凛的船队,渐渐驶入了人们的视线。领航的是英国皇家“查尔斯号”,乘它而来的是葡萄牙国王胡安四世的女儿凯瑟琳·布拉甘扎。这位从伊比利亚半岛上那个富裕王室而来的公主,即将要嫁给这里的统治者查理二世。

据说,英格兰国王是在一大笔嫁妆的诱惑下缔结这场婚姻的。尽管两年之前斯图亚特王朝已经复辟,但是王室的财产在革命期间早被拍卖,新登基的查理二世所有的宫廷花费都要依靠议会的财政支持。除了从英联邦政府那里继承的债务外,这位被称为“快活王”的君主,不愿舍弃的享乐生活也为其增添着新的负担。葡萄牙国王曾作出承诺,他的女儿出嫁时,将会带着五十万英镑的嫁妆前往英国,而当时查理二世则不顾一切地想得到这笔钱。

凯瑟琳到达英国的第六天,查理二世自一百多公里之外的伦敦赶到朴茨茅斯港,亲自迎接他的新娘和那一船价值不菲的嫁妆。令查理二世失望的是,他的未婚妻只带了承诺嫁妆数目的一半。即使这一半的嫁妆也不是现钱,而是当时葡萄牙的船队泛海到世界各地搜罗而来的“奢侈品”,有美洲的食糖、亚洲的香料、印度的特产及中国的瓷器等。尽管这些东西,在当时欧洲上层社会里也都是备受追捧的物品,但债务缠身的国王更渴望见到现金,以至于他差点就取消了这次联姻。

如果说,在婚礼前查理二世还曾对葡萄牙人的食言而耿耿于怀的话,那么整个国家都应该为这次小小的吃亏而感到庆幸。他们的王后没有为国王带足想要的金银,却给这个国家的味觉带来了一种迷人的东方味道。英国人的饮茶时尚,随着这位葡萄牙公主的到来风靡起来;而伴着他们对于茶饮的需求,在海外贸易与开拓上,又成就了大英帝国无比荣耀的一连串事业。

“曾是富人餐桌上的时尚,如今变成穷人的食粮”,17、18世纪,随着茶叶大量地进入英国,英国变成了一个喝茶的国度。文人们用极为夸张的语言赞美:“感谢上帝赐给我们茶,没有茶的世界是不可想象的。我庆幸没有出生在没有茶的时代。”

咖啡馆里的陌生药草

其实,在17世纪30年代中期,中国的茶叶就已被荷兰商人带到了英国。但在很长的时间内,茶对于英国人都是一种极为罕见、极其陌生的东西。

“据说茶在英国初次上市出售已晚至1657年”(角山荣《茶的世界史》)。而1658年9月23日,伦敦《政治快报》上刊登了一则茶叶广告,则是英国最早有明确日期的关于茶的记载。这是伦敦一家咖啡馆的广告。在咖啡馆卖茶,也算不上奇怪的事情,无非只是英国人还没有好好认识这两种东西。当时看来,茶与咖啡都是从遥远世界舶来的珍奇饮料,再没什么大的不同。只不过咖啡早卖了几年,先一步建起了咖啡馆而已。那则广告“满纸充满了冗长的介绍功能的语言”,先是茶的一般性介绍,然后着重提到茶是“所有医师认可的极佳的中国饮品”,并一一列举了茶叶的十四种药用价值:“治头痛、结石、尿砂、水肿、脱水、坏血病、嗜睡或睡眠多梦、记忆力减退、腹泻或便秘、中风。一般情况下,茶叶还可以舒肾清尿、消除积食、增进食欲、补充营养,至于茶的饮用方式,可以加开水、牛奶、糖,还可以加蜂蜜!”(周宁《茶与鸦片:两个帝国命运的改写》)

这便是英国人对于茶最初的认识:一种神奇的、包治百病的药草,而以现有的知识看,这种认识恰恰反映了英国人对茶知之甚少。它仅在少数的几家咖啡馆中有售,而且售价昂贵,一磅茶可卖六至十英镑。没有人知道这些茶来自哪里,或者是欧洲大陆,或者是来自东方的某个港口。

在咖啡馆谈论生意与政治的男人们也极

少问津这种昂贵稀有的东西。1660年9月25日,塞缪尔·佩斯皮在他的日记中写道:“我让人买回了一杯我从未饮用过的茶。”曾经在酒馆与咖啡馆里消磨了大量时间的佩斯皮,在此之前却从未尝试过这种饮料,可见“直到1660年茶在英国都是一种罕见的东西”(罗伊·莫克塞姆《茶》)。

上流社会的时尚

1662年,茶叶遭遇的冷淡局面,随着葡萄牙公主凯瑟琳嫁到英国,率先在宫廷中得到改变。据说,在查理二世与凯瑟琳的婚礼上,许多王公贵族举起酒杯向美丽的王后祝贺,但王后均以微笑谢绝,只管举起她那盛满红色汁液的高脚杯与人碰杯。这杯中所盛何物,人们费尽猜疑。参加婚礼的法国王后伺机靠近凯瑟琳,也想尝一下这“琼浆玉液”,机敏的英国王后早有察觉,未等对方开口便举杯一饮而尽。法国王后顿生妒意,回宾馆后便令侍卫潜入王宫,定要弄个明白。侍卫官发现英国王后引用的是中国红茶,便偷出少许献给王后,不料出门时被发觉,由此引出当时震惊英伦的“红茶盗窃案”(沈立新《略论中国茶文化在欧洲的传播》)。

尽管这则茶史趣闻已经真假莫辨,但不可否认的是,凯瑟琳对于英国饮茶时尚的形成起了极大的引导作用。作为航海时代的先驱,世界各地的奢侈品包含着异域风情的享乐文化,率先被葡萄牙船队引进国内。葡萄牙的公主凯瑟琳也养成了喝茶习惯,她带到英国的嫁妆中就包括一箱中国红茶。来到英国后,凯瑟琳念念不忘自己的嗜好,常常“在小小的杯中啜茶”,并不时在宫中举行茶会,宣

传红茶的功能,说自己苗条修长的身姿正是仰赖这一种奇妙的饮料所赐。在宫廷中,原本的习惯是,无论男女从早到晚都喝着英国的淡啤酒、葡萄酒或蒸馏酒,而在爱好茶饮的凯瑟琳影响下,东方的茶渐渐取代了以前的酒精,成为宫廷内的流行饮料。

茶叶如此受到尊崇,绝非偶然,在其背后,是欧洲贵族社会对神秘的东方文化的迷恋。我们可以看到,在17—18世纪的西方,一股崇拜中国的思潮正在弥漫。不仅启蒙思想中推崇孔夫子的哲学,而且社会生活中,“中国货”与“中国风”都成为时尚的典范。茶叶、瓷器、漆器、壁纸、屏风、丝绸等极具东方风情的器物,都被赋予了一种静雅绚丽的色彩。

尤其新航路开辟后,这些不再是异域的幻想,从各国东印度公司的商船卸下的茶叶、瓷器、丝绸、漆器等,已经都是实实在在的物资。它们不仅丰富了西方人的物质生活,还引导了新的生活风格。家中摆上一个中国式的漆柜,几个瓷花瓶,最能展示主人的富有与品位。瓷器轻薄淡雅,线条华贵飘逸,既点缀了精致享乐的生活,又无不满足着王公贵族的奢侈、中产阶级的虚荣。而苦涩里透着清香的茶饮,则最适合治疗贵妇名媛、时髦女性们无所事事的闲愁。正是在这种普遍的对于中国情调的追捧中,一经凯瑟琳王后这位尊贵的女性的垂范,中国的茶饮又从宫廷传播到了时髦的上流社会,成为奢侈生活的标志。一些富贵之家的女主人也纷纷仿效起王后的习惯,在家中特辟茶室,以显示高雅与品位。

贵妇们开始以茶待客,诗人们歌颂起“清茶美人”这种新的风尚,茶逐渐由咖啡馆转入家庭中。咖啡馆只是面向男性的俱乐部,因而限制了茶的普及,反倒是茶成为贵族女性的时尚饮料后开始普及起来。“越来越多的人喝茶只是为了追逐时髦,一种昂贵的、奢侈性的时髦……喝茶往往不是因口渴或头痛,而是因为王后或某个伯爵喝茶,喝茶体现出一种高贵的异国情调。”(周宁《茶与鸦片:两个帝国命运的改写》)

细说孙中山家族

沈飞德



朱次伯之父之屋。此屋系一楼一底,杨太夫人居楼上,时年逾八十,双眼失明。当时弟(按:指罗延年)在九龙警署为通译,有时时常去探望孙眉先生……孙眉先生在九龙城皇台左右,有一曾棚,每日到棚,拗鱼奉母。

1910年7月19日,杨太夫人逝世,享年83岁。当时孙眉贫困潦倒,竟无钱为母购棺下葬,后幸得南洋的革命党人及香港同盟会会员的募捐,始得入土为安。卢慕贞作为一个丈夫远离身边的妇道人,在经济困顿中,与大伯孙眉一起全力为婆婆料理后事,其中的艰辛是可想而知的。

当杨太夫人去世之际,孙中山正在从日本横滨前往马来亚檳榔屿途中。孙中山此行是为了策划第二次广州起义(即黄花岗起义),募集革命经费。卢慕贞闻悉丈夫在檳榔屿,因婆婆去世后已无家眷,故立即携两女由九龙赴南洋,全家得以别后重逢。

然而,同年12月,夫妻团聚一夜之间又烟消云散,南洋英殖民当局配合清政府向孙中山通缉,声称孙中山在当地组织华侨进行反清革命是“妨碍地方治安”,将孙中山驱逐出境。这样,孙中山只得惜别妻女,前往欧美筹集革命活动经费。卢慕贞母女三人的生活没有着落,由当地华侨集资供给每月生活费一百元。当时她们的生活窘况,可从1911年7月18日孙中山在美国旧金山写给南洋革命党人邓泽如的信中得以反映,信中说:

弟家人住椰,家费向由椰城同志酬资供给,每月百元。自弟离椰之后,两女读书,家人多病,医药之费,常有不给,故前后两次向港部请与发公款,然此殊属非宜,实不得已也。自港款被发后,则未向椰城同志取费,盖每月由金庆君散向同志收集,亦殊非易事,常有过期收不齐者,此亦长贫难顾之实情也。虽曰为天下者不顾家,然弟子万里奔驰之中,每见家书一至,亦不能置之度外,常以此萦扰心神,纷乱志气,于进取前途殊多窒碍。敢请兄于椰城外之各埠,邀合着实同志十余人或二十余人,每人每月五元或十元,按月协助家费,以纾弟内顾之忧,而减椰城同志之担任。以椰城同志之供给已过半载,未免疲劳。倘若与他埠同志能分担,实为至感。

29.假结婚

返回日本后不久,迎来了欣赏樱花的季节。由于嘉毅成功地组织了这次学术交流,开写论文已不成问题。有一家历史悠久的经济咨询株式会社(公司)找到了嘉毅,声称不论嘉毅明年毕业时能否获得博士学位,都希望他去株式会社就职,他们急需了解中国的情况,为投资中国的企业提供帮助。

嘉毅的心情爽了不少,他向丁霓发出邀请,邀她和黄莺一起赏樱花。

嘉毅盘腿坐在樱花树下,丁霓出现在他面前。他发现只有丁霓一个人,便问黄莺怎么没有来。丁霓神情凝重道:“今天黄莺心情不好,病了,来不了。”嘉毅问:“什么病?”丁霓脸色有点不大好看地说:“心病。她被日本老头甩了,结不了婚了,签证也要快到期了,又欠着债不能回去,又不想做黑户口,真是愁死了。”

嘉毅小心翼翼地问:“她到底怎么回事?”丁霓叹气道:“只怨她太相信那个日本老头了。你看看在那种店里认识的男人,会有好人吗?开始时,她和那人似乎有点像谈恋爱,其实人家是不要老婆的。当时人家还给她钱,她不要,说要培养什么感情。现在好了,人财两空,还耽误了签证。”

嘉毅至今还有一个有关黄莺的问题没有搞清楚,试探地问道:“她来日本之前就离婚了吗?”丁霓说:“她结婚后四年不到就离婚了。表面上她丈夫很好,其实他在饭店里和一位外地来上海打工的女孩搞上了。那女孩很有心机,怀孕后等到肚子好大了,已经不可能打胎了,才在一天晚上来敲黄莺的门,而后扑通一声跪倒在她的面前,要她救她。黄莺也是个老实人,就带着两岁多点的儿子回了娘家,和丈夫离婚了。”

嘉毅听着黄莺的故事,眼前仿佛出现了黄莺婚礼的场景,一时说不出话来,以往对黄莺的恩恩怨怨都化成了乌有,剩下的只是同情。

丁霓问嘉毅:“你和黄莺以前是中学同学?谈过恋爱?”嘉毅不知道黄莺在她面前是如何介绍自己的,只能支支吾吾地应着。丁霓看他没有否定,就爽快地说出了自己的想法:“你们至少同学一场吧?在她有难的时候,

又在国外,你也应伸出手来帮她一把。”

嘉毅接着她的话问:“要我怎么帮?只要我所能,我将不遗余力。”丁霓低头扫了他一眼说:“你敢说以前没有爱过她吗?”接着继续道,“难道你就不能和她结婚吗?不能让她拿留学生的配偶签证吗?她就可以继续留在这里了。哪怕和她假结婚也可以呀。”

丁霓看到他还在犹豫,紧逼一句:“你又没有结婚,也没有女朋友。就算假结婚,对你也没有什么损失的。”嘉毅看她把话说得滴水不漏,心想她和黄莺事前肯定商量过这件事情,于是扬起头说:“只要能够帮助黄莺渡过难关,豁出去也值得。”

嘉毅和黄莺在中国大使馆办理结婚手续,后又去入国管理局申请签证。到周五的傍晚,黄莺总算从东京的入国管理局得到了配偶签证。在回来的路上,他们在同一个电车站下了车。在路过黄莺和丁霓合住的公寓时,黄莺停下脚步,眼光盯着通向公寓的走廊,谨慎而客气地说:“这几天,为我的事情受累了,让我上楼为你准备一顿便饭吧,不知道你肯赏光吗?”

嘉毅朝公寓的门看了一眼,想了想说:“不用这样客气了,谁叫我们从小就是好朋友。”嘉毅说完朝她扫了一眼,发现她双眼已噙满了泪水,他知道自己受不了她的眼泪,赶紧说了一声再见,起步朝前走去。

嘉毅忙里偷闲,还把获得日本签证的姚院长儿子接到自己的住处住了三天,为他联系语言学校入学报到事宜,还在语言学校附近替他找到了住处,彻底把院长儿子在东京的生活起居安顿妥当。

对嘉毅来讲,提交博士论文的时候,是既紧张而愉快的。时间过得很快,一转眼又到了学年末,一切像他预想和设计的一样,石塚教授一路绿灯,博士论文轻松过关,如他所愿,获得了博士学位。接着,他与那家早就来预约的经济咨询株式会社签订了雇佣合同,即将成为公司的职员。唯一的问题是,他要回国将自己的因公护照更换成因私护照,这需要得到他的上海学校同意,或者向学校缴纳一定的罚金。嘉毅估计回学校办理这样的手续几乎没有难度,心想回上海最多两个礼拜就能完成。

七九届高中生

宋竖雷



嘉毅至今还有一个有关黄莺的问题没有搞清楚,试探地问道:“她来日本之前就离婚了吗?”丁霓说:“她结婚后四年不到就离婚了。表面上她丈夫很好,其实他在饭店里和一位外地来上海打工的女孩搞上了。那女孩很有心机,怀孕后等到肚子好大了,已经不可能打胎了,才在一天晚上来敲黄莺的门,而后扑通一声跪倒在她的面前,要她救她。黄莺也是个老实人,就带着两岁多点的儿子回了娘家,和丈夫离婚了。”

嘉毅听着黄莺的故事,眼前仿佛出现了黄莺婚礼的场景,一时说不出话来,以往对黄莺的恩恩怨怨都化成了乌有,剩下的只是同情。

丁霓问嘉毅:“你和黄莺以前是中学同学?谈过恋爱?”嘉毅不知道黄莺在她面前是如何介绍自己的,只能支支吾吾地应着。丁霓看他没有否定,就爽快地说出了自己的想法:“你们至少同学一场吧?在她有难的时候,